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5/L.89
11 December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
DEC 15 1990

第四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85(a)

训练和研究：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第二委员会副主席卡洛斯·贾内利先生(乌拉圭)
根据对A/C.2/45/L.68号决议草案进行的非正式协商
提出的决议草案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大会，

回顾其1986年12月5日第41/172号、1987年12月11日第42/197号、1988年12月20日第43/201号和1989年12月19日第44/175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¹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的报告，²并考虑到秘书长代表和训研所执行主任于1990年11月30日在第二委员会上的发言，³

¹ A/45/634。

² A/45/14。

³ 见A/C.2/45/SR.50。

认识到训研所的任务仍有重要性和实际意义，特别是在培训方面，
又认识到需要各国政府酌情向训研所提供或增加自愿捐款，
关切地注意到支持训研所的捐助国仍然不够普遍，
赞颂训研所自1965年创立以来的各项活动，
深为关心为使训研所能够设立一个储备金所进行的出售训研所在总部的产业的工作尚未完成，

关切地注意到1990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未能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普通基金提供维持训研所最低限度培训方案和体制结构所需的资源，

1. 注意到秘书长按大会第44/175号决议所编写的报告¹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的报告；²

2. 坚决重申迫切希望训研所尽早在合理的时机，出售它在总部的产业，最好是在今后十二个月之内；

3. 请秘书长任命一名具适当资格的高级别独立顾问，由预算外资源付酬，他将直接向秘书长提交一份报告，就以下问题提出建议；

(a) 训研所任务的持续相关性，考虑到大会和联合国系统内的其他研究和训练活动，审查和评价训研所当前活动的所有各方面及其对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在维持和平与安全以及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益处，并且评价那些活动是否能够更有效地由训研所或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机关执行；

(b) 训研所的全盘工作人员编制需要，包括这类工作人员的人数和级别，以期满意地满足联合国及其会员国的需要；

(c) 根据调查结果，满足那些需要的财务方式；

(d) 利用训研所设施训练维持和平行动人员的可行性；

4. 又请秘书长将独立顾问的报告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训研所董事会以便提出意见，并提交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

5. 要求在训研所董事会核准训研所概算之前继续将训研所概算提交行政和预

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和提出意见；

6. 重申非由普通基金资助的训研所的活动应继续由向政府、政府间组织、基金会及其他非政府来源筹措的作为特别用途赠款的自愿捐款提供经费；

7. 同意秘书长的建议，即训研所在出售产业之后应立即偿还目前所欠联合国的款项，并将余款用来设立一个训研所储备金；

8. 建议训研所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一起审议各项财政办法，以便为其1991年普通基金预算提供经费；

9. 决定在其第四十六届会议上根据第42/197号决议的各项规定，对训研所的前途作出决定；

10. 鼓励秘书长继续探讨如何使联合国各研究机关有更好联系的新方式，要求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继续举办联合国各研究所的会议，旨在提高它们之间的实际合作，特别是在关于它们的方案和计划的拟订和实施方面；

11.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